

俄外長訪日與日俄關係趨向

畢英賢

國際局勢時刻在變。如何使這個演變的結果對自己有利，是當今主要大國在國際舞台上的主要試圖，諸如美國總統尼克森計劃訪匪區，蘇俄外長葛羅米柯元月底訪問日本，皆是其努力的外在表徵之一。

葛羅米柯此次赴東京，雖然是爲了舉行定期日俄外長級協商會議，但是這個會議已中斷了幾年，在這個特定的時刻恢復，一定有其主觀的企圖與客觀因素。日俄關係能否從此步上善鄰友好之途？欲明瞭這個問題，最好先回顧一下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日俄關係曲折而微妙的發展。

俄日共同聲明

一九五六年十月十九日日俄兩國於莫斯科簽署了「蘇聯日本共同聲明」，雙方達成協議十點，結束了雙方的戰爭狀態，恢復了兩國外交關係。

共同聲明說，蘇俄答應支持日本加入聯合國、遣返在俄被判刑之日本人；蘇俄不向日本提出任何賠款要求；雙方同意在最短期間內舉行談判簽訂和約或協議。

其中第九點特別聲明：「蘇聯與日本同意，在兩國恢復正常外交關係後，將繼續舉行談判以締結和約。」「在這一方面，蘇聯爲迎合日本之願望並顧及日本政府之利益，同意把齒舞羣島與色丹島交給日本；但是，必須在蘇日和約簽訂之後，這些島嶼的實際轉交方可實施（註一）」。

第二次世界大戰末期，在日本宣佈投降前數日，蘇俄出兵佔領了千島列島，日本無可奈何。在這一聯合聲明中，蘇俄僅應允把其中兩島「交給」日本，至於選擇與國後等島嶼隻字未提。其後蘇俄認定這些是已解決了的事件。

雖然如此，這個共同文件的條文似可促使日俄關係步上一個順利發展的道路。東京與莫斯科的輿論也多少感染了一些樂觀氣氛。一些日本人士認爲，這是日本歷史中新的一页，終止了與其鄰國不自然的隔絕。同時，東京電台在其廣播中強調另一個重大意義：日本重新進入國際舞台。這不僅由於它同其強大的鄰國恢復了關係，同時也由於蘇俄在聲明中支持日本進入聯合國。

在蘇俄，認爲由於蘇俄的讓步，兩國相互關係的發展充滿了更進一步發展的前景。當時，「紐約先鋒論壇報」表示蘇俄將無意履行其承諾；「紐約時報」也說，日本輿論相信共同聲明「爲日本展開了一個新的繁榮時代完全是幻想」，日本人不久就會見到真像。俄共指稱，這些都是惡意的破壞「日俄談判的成就」（註二）。

蘇俄政府的備忘錄

事實上，日俄未能在「最短期間內」舉行談判簽定和約。相反的，美日却於一九六〇年元月簽訂了「日本美國協作與安全保證條約」。六十年代中，日本的繁榮與安定與此條約有密切關係。

當時，這個條約不可避免地觸怒了俄共頭目，變成了十多年來日俄關係不穩定的基本因素之一。

蘇俄遠東軍區司令班可夫斯基曾就此條約在真理報發表文章說，安保條約的本質在於第六條。「第六條規定，『爲了增進日本的安全，爲了支持遠東（？！）的國際和平，美國陸海空軍得使用日本之勞務與領土。』」他說，「日本軍國主義集團無論什麼時候，從不重視其與鄰國的友好關係」，尤其同蘇俄和同「中國」的關係。他威脅地說，日本在成爲美國核子飛彈基地

之後，一旦世界發生衝突，將不可避免地引來毀滅性的核子報復（註三）。

蘇俄之所以深惡痛絕這個條約，第一，因為它是反共的；第二，因為這個條約是針對蘇俄及中共的。

一九六〇年元月廿七日蘇俄政府向日本政府交送一份「蘇聯政府致日本政府備忘錄」。備忘錄亦係針對美日安保條約而發，其中指出「這個條約嚴重地影響遠東與太平洋地區的情勢，進而影響了這一地區內很多國家……的人民之利益」。

備忘錄也特別提到美日安保條約第六條，並表示，蘇俄政府認為新條約是針對蘇俄及中共而簽訂的，所以不能把齒舞島及色丹島交給日本，因為如果這些島嶼一旦轉到日本手中，可能被外國軍隊用來對付蘇俄。

蘇俄政府在備忘錄中最後聲明：「有見於此，蘇俄政府有必要聲明，所有外國軍隊從日本撤出、蘇日簽定和約，祇有在這些條件下，齒舞與色丹才會按照一九五六年十月十九日蘇日聯合聲明之規定交給日本（註四）。」

檢視這個備忘錄之後，人們自然會看出，蘇俄乘機藉此自食其言，一九五六年日本所懷有的希望終於變成了泡影。十數年來，日本「北方領土」與美日安保條約始終是日俄關係中的絆腳石。

，地點輪流在莫斯科和東京。

次年，日本外相三木武夫前往莫斯科舉行首次定期協商會議，所談仍未得要領。其後，蘇俄外長總是以太忙為詞不願赴東京開會，於是使這個協商會一拖再拖。日本方面認為，蘇俄外長之所以不願赴日，乃是因為日本仍堅決要提出四個島嶼問題。

蘇俄對日本冷淡的另一個原因是美日關係的密切，例如俄共於一九六九年總結日本外交方針時曾說，日本的外交方針是要「加強日美軍事聯盟，加強滲透東南亞國家。日本同美國保持密切接觸，在重大國際問題上採取相同的立場」（註五）。並認為日本是美國執行其新亞洲政策不可缺少的伙伴（註六）。

儘管日俄在政治關係上躊躇不前，但在經濟關係上却有發展。一九六五年六月，日本工商會議所副所長訪俄時，曾與蘇俄商會協議，雙方各設立俄日經濟委員會，每年會議一次。第一次會議於一九六六年三月在東京舉行。這個會議產生的背景大致是「隨着東西緊張局勢緩和而來的日俄之間政治友好氣氛，以及兩國憧憬擴大經濟交流的共同意圖」（註七）。同年三月底，俄共頭子布里茲涅夫在俄共第廿三次代表大會上特別指出：「日本同我們的關係，最近有若干積極的轉變，正向着相互有利的經濟合作發展。」

從此，日俄在貿易往來中頗有發展，例如：一九六〇年日俄貿易額是一億二千六十萬盧布（約值一億四千一百萬美元），一九六六年升為四億一千六百六十萬盧布（約值四億六千二百八十八萬美元）（註八），一九六九年已增至七億三千萬美元（註九）。

去年九月，雙方簽訂了新五年（一九七一—一九七五）貿易協定，根據該約日俄貿易額在這五年中將比前五年增加將近兩倍，達五十億盧布。

自從去年下半年由於美國先宣佈尼克森計劃訪匪，再宣佈實施「新的經濟政策」，促使了美日矛盾加深，蘇俄於是大肆宣揚合作的好處。在其宣傳中，強調美國新經濟政策使日本遭受了沉重打擊，而日本擺脫國際貨幣危機的唯一出路，似乎就是擴大同蘇俄的經濟合作。蘇俄不僅口頭上這樣說，也開始了實際行動。

俄日關係之過去

自此，俄共一直認為，日本雖然在形式上似已恢復了國家主權，但美日安保條約則使其依然置身於美國的半佔領狀態中。日本人則視蘇俄經常攻訐美日安保條約與駐日美軍基地為干涉內政。此外，日本人不滿蘇俄尚另有心理因素。前美駐日本大使芮孝文於一九六五年七月間在參議院論日俄關係時曾說，日本之所以俄為敵，係約一百五十年來之傳統。蘇俄在第二次大戰末期利用美國將獲戰勝之時機而對日本宣戰，給予日本人以最惡劣的印象。

從一九六〇年，蘇俄對日本避而不談領土問題，日本每提及「北方領土」問題時，蘇俄則斷言，第二次大戰以前的領土問題已獲解決；反而說這是日本「反動派」圖阻止日俄締結和約的藉口。一九六〇年日本好不容易把葛羅米柯請到日本訪問，打算與其商談，不料他仍然一口回絕，不願談論這個問題。這一次最大的成就是，日俄雙方決定每年舉行一次外交部長級協商會

這次葛羅米柯訪日，咸認為將討論的問題大約如下：和約問題，經濟合作問題（包括共同開發西伯利亞及捕漁等），領土問題，以及亞洲問題。前幾個是多年來懸而未決的老問題。一些評論家認為，最後一個是新問題，也是他毅然訪日的主要原因。他們認為在這個特殊的時刻訪日「確實與『中國』有關。北平現在已成為聯合國的會員國，並在這個世界組織的會議廳內公開向蘇聯表示敵意」。此外，美國總統尼克森將於數週後訪問匪區。這些情況迫使日本同北平關係「正常化的壓力日益增大」（註十）。蘇俄對此自然漠然無動於衷。

西方也有一些輿論謂，由於美國逐漸退出亞洲，及中共在那裏擴張勢力，莫斯科才企圖不讓日本轉向毛美的「諒解」中，否則蘇俄將遭受冷落。蘇俄將鼓勵日本追求一種均勢以便與強國平分秋色。最近，蘇俄報界對日本態度已趨緩和。攻許日本增加軍事預算與軍國主義危險的言論，目前業已消失。甚至評論東京幣值與對美國輸出困難的文章措辭亦極持平，足見莫斯科「寧願讓日本跟華府繼續密切結盟，而不願它跟北平過於友好」（註十一）。

一九七〇年曾有蘇俄的日本問題專家德米特里·彼得羅夫訪問東京，在那裏發表講演強調日俄合作之必要。他提出日俄經濟合作的五個客觀因素：第一、日本缺乏天然資源，而蘇俄却是資源豐富；第二、兩國在地理上是鄰國，便於往來；第三、兩國發明了新技術、採用了新的生產方法，可以相互交流；第四、蘇俄需要日本之合作開發西伯利亞；第五、是政治的因素，在緩和遠東的緊張局勢上，兩國的利害是一致的（註十二）。

在同一篇演說中，他說「亞洲是世界上最危險的地區」，其原因：最近一、二十年來該地區不斷發生戰爭；世界上四個分裂的國家三個在亞洲；中共現存政權係冒險主義者，可能會支持軍事行動引發新的戰爭。果如此，「受害最大者當是工業發達的日蘇兩國」；所以，兩國必須合作緩和緊張。

一九七一年俄共第廿四次代表大會亦曾言明，蘇俄政府準備同日本在各方面，包括政治方面，擴張與加深關係。可以這樣說，拉攏日本、在對自己有利條件下加強對日關係，是蘇俄的一貫政策，祇是現在看來似乎更加積極而已。

匪新華社於二月二日評論葛羅米柯東京之行說，他這次訪日是為恢復日俄外長訪日與日俄關係趨向

俄「部長級定期協商」，實則是蘇修社會帝國主義加緊勾結日本反動派，同「美帝」在亞洲爭奪勢力範圍的一個重要步驟。葛羅米柯這次訪日正是美日兩國政府首腦不久前在聖克利門會談以後進行，其目的更加耐人尋味。蘇俄看到美日通過這次會議未能解決在經濟和貿易等方面日益加劇的矛盾，才貨然到日本進行拉攏，以求擴張在亞洲的陣地。

總之，蘇俄亟需同日本增進經濟合作，一方面是爲了平息國內的經濟困境，解決資金不足、技術落後等問題；同時，在政治上拉攏日本、中立化日本，破壞美日關係，遏制日匪關係。

日俄聯合公報

在這些複雜的政治與經濟的背景下，葛羅米柯從元月廿三日至廿八日在日本若干地方進行了參觀，晉見了日本天皇，與日本首相、外貿及工業相、農林相、防止污染廳長官等進行了晤談。在定期協商中與日本外相數度會議與晤談，最後發表日俄聯合公報。

在公報中，雙方表示在會談過程中會討論日俄關係及有關雙方的國際問題；雙方表達了進一步發展兩國各方面關係的一致願望。其餘要點摘錄於後：

- 一、雙方相信發展兩國友好合作關係將對亞洲及世界和平有所貢獻；
- 二、雙方同意將實現兩國行政首腦互訪；
- 三、在今年內選定適當時間舉行談判以討論締結和約問題；
- 四、雙方同意加強兩國長期經濟合作，準備談判討論簽訂科技合作事宜；
- 五、雙方認爲，尊重中南半島人民自決其前途的權利是獲得此一地區永久和平之基礎；
- 六、中東事件應按一九六七年聯合國安理會決議以建立該區之永久和平；
- 七、雙方認爲，完全徹底裁軍（包括核子武器與傳統武器）是有重大意義的。

八、雙方願意定期舉行外交部長級會議每年至少一次（註十三）。

除了聯合公報外，廿七日雙方外交首長交換了文化交流文書，同意互換政府出版的刊物與資料，相互舉行影片放映會，技術人員與科學家互訪等。

聯合公報雖然措辭空洞，但內容包括範圍很廣。一般說來，葛羅米柯此行已起了相當作用；在日俄關係上跨進了一步。蘇俄自然有其收穫，日本方面由於這個日俄聯合公報，彷彿正由「經濟大國」步向政治大國。

日俄關係趨向

元月廿九日日本首相在國會演說中聲明，他「決心盡最大努力解決北方領土問題，同蘇俄締結和約」；當然也將努力發展相互關係，諸如促進貿易，繼續在捕漁事業上尋求諒解與合作（註十四）。

同時，日本外相在其報告中亦曾特別提到對俄關係，他說，發展日俄善鄰友好關係不僅對兩國有利，對遠東之安定與和平亦是有益，所以將加強同蘇俄的各方面合作。「這也是在多極時代中迎合我們外交要求的一個途徑」，所以同意在年內同蘇俄締結和約。但是，他說，「遺憾的是，北方領土問題尚未解決，「這個問題的解決是真正發展日蘇關係所不可缺少的」（註十五）。

廿七日葛羅米柯在一個宴會上說，俄日兩國由於許多共同利益相聯繫，基於這些共同的利益才發展起兩國的互利關係。至今，尚有不少進一步發展雙方互利關係的極大機會。他坦然地說：「我們期望在日本有關國際問題中尋找很大程度的諒解與合作」；在國際政治上日俄合作將能擴大（註十六）。在離開日本之前所舉行的記者招待會上，他表示當日俄和約談判時準備討論領土問題。同時，他表示不反對任何國家同中共「關係正常化」，但是這種「關係正常化不應損及蘇聯的利益」（註十七）。

葛羅米柯此次抵日為表示「誠意」與日本親善起見，對日本故施小惠，在蘇俄拘押的十多名日本漁民，由他親自宣佈釋放，對於促進文化及科技人員交流等問題曾作原則性的圓滿承諾，對經濟合作方面的石油工業之開發也作出了具體建議。在領土問題上，雖然未作明顯讓步，但是已不堅持是「已解決了」的事件。

蘇俄不願歸還這些小島的原因，歸納各方說法其主要者有二：一是恐怕日本根據美日安保條約將這些島嶼讓美軍使用；二是蘇俄耽心比例一開，中

共與東歐諸國均將援例向蘇俄要求收回失土，克里姆林宮從此永無寧日了。不過，按照目前的情形看，日俄和約一旦簽訂，日本有希望收回一九五六年共同聲明所應允交讓的齒舞與色丹，至於其餘島嶼，暫不討論。

無可諱言，自從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日本在國際政治上、經濟上皆會依附美國，受美國牽制。近年來，經濟上雖然突飛猛進，一躍而成經濟大國。但是，在國際政治上，仍被視為美國的「附庸」，日本朝野不懷有擺脫這種關係的願望。再加上去年美國的新經濟政策，更激化了日本人擺脫美國的羈絆。蘇俄乘時而出，一改往日冷漠，變得和藹可親，自然受到日本人歡迎。

蘇俄這樣做，自然也有其政治上與經濟上的理由。於是，恢復了中斷五年之久的外長級協商會，準備簽定和約等等。在表面上，使日俄關係充滿一片美好的遠景。

在西歐，蘇俄同西德訂可收催促歐洲安全會議誕生之效；在遠東，開始籠絡日本，為其倡議建立之「亞洲集體安全體系」鋪路。從這個角度看，蘇俄全球策略是一貫的，相互呼應的；因此，我們不應把其對日本的新姿態僅視為對付美毛接近的措施，亦應把它視為蘇俄經營全球的策略的一部分。

註一：“*Novoe Vremya*”，25, Oct. 1956

註二：全前，第1頁

註三：“V. Penkovsky, “Pravda”, Jan. 20, 1960, P-5

註四：「蘇俄致日本備忘錄」原載“*Pravda*”, Jan. 29, 1960, P-2

註五：“*Ezhgodnik BSE*” 1970, P-424

註六：“*Investiyya*”, Nov. 27, 1969, P-4

註七：“朝日新聞”，一九六六年三月十日

註八：蘇俄「一九一八—一九六六年對外貿易統計彙編」，莫斯科，一九六七年

註九：全註五

註十：“*The Japan Times*”, Jan. 14, 1972

註十一：“Charlotte Saikowski, 美「基督教科學箴言報」，一九七一年一月廿一日

註十二：“每日新聞”，一九七〇年五月四日

註十三：“*Investiyya*”, Jan. 29, 1972, P-3

註十四：“*The Japan Times*”, Jan. 31, 1972

註十五：全註十四

註十六：“*Investiyya*”, Jan. 29, 1972 P-3

註十七：“*The Japan Times*”, Jan. 31, 1972